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及行政總裁（包括彼等各自之配偶、未成年子女、相關信託及彼等於控制之公司）於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有關附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投票權證券之衍生工具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淡倉）（包括該等董事或行政總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包括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淡倉）如下：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
		好倉	淡倉	
單偉彪	個人	106,391,421	—	13.62
David Howard Gem	個人	140,000	—	0.02
鄭志鵬	個人	1,170,000	—	0.15
林煒瀚	個人	140,000	—	0.02

董事之權益 (續)

相聯法團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 百分比 (%)
			好倉	淡倉	
單偉彪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惠記」)	個人	185,057,078 (附註1)	—	23.33
	惠記(單氏)建築運輸有限公司 (「惠記(單氏)建築」)	個人	2,000,000 (附註2)	—	10.00
	惠聯石業有限公司	個人	30,000 (附註3)	—	37.50
David Howard Gem	惠記	個人	500,000 (附註4)	—	0.06
	Kaden	法團	75,000 (附註5)	—	1.15
鄭志鵬	惠記	個人	500,000 (附註6)	—	0.06
林煒瀚	惠記	個人	300,000 (附註7)	—	0.04

附註：

1. 單偉彪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乃惠記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185,057,078股。
2. 單偉彪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乃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惠記(單氏)建築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2,000,000股。

董事之權益 (續)**相聯法團 (續)**

3. 單偉彪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乃惠記之全資附屬公司惠聯石業有限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30,000股。
4. David Howard Gem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乃惠記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500,000股。
5. David Howard Gem先生透過其於Transoceanic Ventures Limited之全部權益而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乃Kaden股本中每股面值1.00英鎊之普通股75,000股。
6. 鄭志鵬博士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乃惠記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500,000股。
7. 林焯瀚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乃惠記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300,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任何該董事或行政總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持股百分比			
		好倉 股份數目	%	淡倉 股份數目	%
Top Horizon Holdings Limited (「Top Horizon」) (附註1(a))	個人／實益	592,421,270 (附註1及2)	75.81	—	—
Wai Kee (Zens) Holding Limited (「Wai Kee (Zens)」) (附註1(b))	個人／實益	5	0.00	—	—
	法團	592,421,270 (附註1及3)	75.81	—	—
惠記(附註1(c))	法團	592,421,275 (附註1及3)	75.81	—	—
Vast Earn Group Limited (附註1(d))	個人／實益	59,883,040 (附註1)	7.66	—	—
NWS Service Management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 (附註1(e))	法團	59,883,040 (附註1)	7.66	—	—
新創建服務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附註1(f))	法團	59,883,040 (附註1)	7.66	—	—

主要股東之權益 (續)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持股百分比			
		好倉 股份數目	%	淡倉 股份數目	%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I (g))	法團	59,883,040 (附註 I)	7.66	—	—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 (h))	法團	59,883,040 (附註 I)	7.66	—	—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 I (i))	法團	59,883,040 (附註 I)	7.66	—	—
Centennial Success Limited (附註 I (j))	法團	59,883,040 (附註 I)	7.66	—	—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I (k))	法團	59,883,040 (附註 I)	7.66	—	—

附註：

I. 於股份之好倉

- (a) Top Horizon為Wai Kee (Zens)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b) Wai Kee (Zens)被視為透過其於Top Horizon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 (c) Wai Kee (Zens)為惠記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惠記被視為透過其於其全資附屬公司Wai Kee (Zens)及Top Horizon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 (d) Vast Earn Group Limited為NWS Service Management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
- (e) NWS Service Management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被視為透過其於其全資附屬公司Vast Earn Group Limited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 (f) 新創建服務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被視為透過其於其全資附屬公司NWS Service Management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續)

- (g)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透過其於其全資附屬公司新創建服務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 (h)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被視為透過其於其附屬公司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 (i)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被視為透過其於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三分之一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 (j) Centennial Success Limited被視為透過其於其全資附屬公司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 (k)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透過其於其附屬公司Centennial Success Limited之權益而擁有股份之權益。
2. Top Horizon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包括(i) 422,421,270股股份；(ii)本公司股本中1,500,000,000股可兌換及不可贖回優先股之衍生工具，可根據發行可兌換及不可贖回優先股之條款兌換為150,000,000股股份；及(iii)債權人認沽期權，據此，本公司及／或計劃管理人可於完成債務償還安排計劃 (定義見日期為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四日之通函) 後足兩年起計90日內行使債權人認沽期權，以全權酌情按每股股份0.10港元之價格，向惠記出售20,000,000股股份之全部或部份。該認沽期權之行使權利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屆滿。
3. Wai Kee (Zens)及惠記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擁有好倉之股份數目包括(i) 422,421,275股股份；(ii)本公司股本中1,500,000,000股可兌換及不可贖回優先股之衍生工具，可根據發行可兌換及不可贖回優先股股份之條款兌換為150,000,000股股份；及(iii)債權人認沽期權，據此，本公司及／或計劃管理人可於完成債務償還安排計劃後足兩年起計90日內行使債權人認沽期權，以全權酌情按每股股份0.10港元之價格，向惠記出售20,000,000股股份之全部或部份。該認沽期權之行使權利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屆滿。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 (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 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